

证券代码：300306

证券简称：远方信息

公告编号：2017-069

##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11月15日上午9点半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17年11月10日以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其中邹建军先生、陆捷先生、杨忠智先生、冯华君先生和傅羽韬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建根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1、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合伙企业进行子公司事业合伙人股权激励的议案》；

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远方互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方互益”）及梁丰等35名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维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尔科技”）员工共同发起设立杭州远方维尔新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远方维尔新秀”），全体合伙人总计认缴出资不超过人民币1,400万元（最终人数、金额均以最终实际缴款为准），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实缴完成。远方互益为远方维尔新秀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由梁丰等35人为远方维尔新秀有限合伙人。并由远方维尔新秀按维尔科技整体估值为11亿元为基础，出资人民币1,386万元向远方信息购买维尔科技1.26%的股权。

本次子公司事业合伙人股权激励将有利于进一步维尔科技员工的积极性和凝聚力，实现维尔科技的长期稳定发展，激励团队更好的开展生物识别检测信息

业务。

表决结果：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详情请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投资设立合伙企业进行子公司事业合伙人股权激励的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